

证券代码：603616

证券简称：韩建河山

公告编号：2026-063

北京韩建河山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韩建河山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6年7月23日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2026年7月23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并表决。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表决董事9人。依据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全体董事在充分了解《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关于公司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的通知要求以及董事权利的内容基础上，同意豁免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提前五日通知的要求。

本次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长田玉波，会议召开程序、出席董事人数和议案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韩建河山管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一致同意，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及委员会主任的议案》

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并结合各位董事工作情况，公司设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现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对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人选调整如下：

（1）审计委员会：于长春（独立董事）、张学平（独立董事）、田广良，

并由会计专业人士于长春担任主任委员。

（2）提名委员会：张学平（独立董事）、张云岭（独立董事）、田玉波，并由张学平担任主任委员。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张云岭（独立董事）、于长春（独立董事）、田玉波，并由张云岭担任主任委员。

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相同。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北京韩建河山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24 日